账期业务合同

甲方：深圳市立创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36号深圳新一代产业园1栋801

乙方：5100850A

地址：111

为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更好地维护双方的效益，并保证交易的效率与安全，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风险共担的原则，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经友好协商签订本协议：

一、双方约定：

1、乙方从甲方采购各类电子元器件，甲方经营的元器件型号、价格、销售合同条款以立创商城官网（www.szlcsc.com，下同）上公示为准。

2、乙方认可：在甲方立创商城注册的会员账号 5100850A 为乙方注册并使用，乙方负责保管其账号及密码。上述账号所实施的行为均视为乙方的行为，并由乙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二、甲方为乙方提供的结算业务如下：

1、账期额度：甲方根据乙方的经营情况和历史采购数据等信息综合判断授信予乙方的账期额度，以立创商城官网乙方会员中心页面显示的账期账户额度（总额度、临时额度）为准；

2、付款方式：乙方应在 次月2日 前结清本月度所欠货款，若还款日乙方会员账号 5100850A 内有足额还款的余额，甲方有权划扣余额用于偿还所欠货款；

3、为了保证双方往来账目的准确、清晰，甲方每月 15日 在官网系统生成对账单，乙方应在5个工作日内核对账单信息。若乙方未在约定时间内提出书面异议，则视为乙方核对账单信息无误；

4、乙方必须在付费期限内结清，不得拖欠货款。如超过约定时间未结算货款，按欠款的0.05%/天收取滞纳金，且甲方有权冻结乙方的账期额度并停止发货，直至乙方结清货款；

5、若乙方超过10个工作日仍未结清欠款的，甲方有权单方改变结算方式，按现货现结的方式结算。待乙方结清欠款，甲方对乙方的信用情况进行重新评估后，再根据评估结果决定是否恢复此协议结算方式；

6、若乙方超过1个月仍不结清欠款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协议，并有权要求乙方立即清偿所有欠款；

7、若乙方超过约定时间未结算货款，甲方有权在立创商城官网或微信公众号等公开平台进行违约公示。甲方有权处置留置财产（如有）并就财产优先受偿，因乙方逾期给甲方造成其他损失的，甲方将保留追究乙方相关法律责任的权利；

8、担保人_____(身份证号：_____)对上述乙方付款义务及违约责任承担连带担保责任；

9、本合同附件内容需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乙方及担保人应确保所提供资料真实且无虚假成分。若乙方或担保人提供资料存在虚假、伪造等情况，给造成甲方损失的，相关方应赔偿甲方由此产生的全部损失。

三、其他条款：

1、本合同履行期限为2022年12月20日 至 2024年12月19日，从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期满前30日，双方均未书面提出终止的，合同自动续期一年。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意一方可向甲方注册地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本合同一式叁份，三方各执壹份，甲、乙和担保人三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签字之日起生效。生效后三方签署之相关文件可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效力。

4、本协议作为双方确认的购销合同（或订单）的补充，如与双方确认的购销合同（或订单）有冲突，以本协议为准。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担保人（签字捺手印）：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